

# 灾后重建全面推进

在省、市、县各级领导的高度重视和社会各界爱心人士的支持下,目前全县灾后重建全面有序开展,各项工作稳步推进,灾区群众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正在逐步恢复之中,灾区社会稳定、人心安定。

7月21日起,福清、长乐、马尾、仓山、连江5个县市区对口援建我县受灾最严重的7个乡镇。五个县市区先后派出7支对口援建队伍及救灾物资迅速挺进闽清,分别设立驻灾区援建前线指挥部,从资金、物资、人才、技术等全方位一体化支援灾区,与对口乡镇一道开展清淤、慰问、排查危房、实地勘测、项目对接等工作,对口援建工作正式进入灾区恢复和重建工作的实施阶段。截至目前,援建单位引导企业资助捐建资金111万元,物资128万元;已与对口的7个乡镇规划了地灾点、避灾点整治、道路、水利、污水处理、环卫、学校、文体等设施修复以及灾后安置房建设、便民服务中心灾后重建等十个方面29个建设项目,总援建资金17135万元,为我县灾后重建工作提供了强大的资金保障。具体援建情况如下:

## 对口援建29个项目:资金17135万元

**仓山区:**对口援建梅城镇六个项目2500万元。连日来,仓山区邀请省市专家对7个重点地灾点进行实地应急踏勘,详细排查20多个地质灾害隐患点。已对除梅溪两岸外的200多处灾后疑似危房进行分类摸排甄别,对全镇地质灾害点进行实地考察并提出每个地灾点的整治意见,坚持对城区被淹区域开展防疫消毒工作。组织开展卫生防疫消杀工作,初步完成梅城镇中心幼儿园异地择址工作,并启动重建审批和设计等工作。积极协助镇政府做好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并做好第一批110万元救灾物资和首批30万元救灾资金发放工作。

**马尾区:**对口援建省璜镇7个项目3500万元,援建该镇灾后重建集中安置点,县道127线省璜至谷洋段拓宽发行工程,兰厝大桥、灌溉水渠修复工程、自来水厂修复和防洪堤修复等水利设施建设,镇文化服务中心及避灾场所建设。援助125县道白中镇区段道路修复工程,建设内容包括柏油路、路灯、人行道、店面修补、绿化等。已请海峡西岸建筑设计院设计,近期将筹集拨付援建资金,目前主要在项目进行对接。援建三溪乡便民服务中心大

楼重建,垃圾收集转动处理系统修复,高海拔村庄避灾二通道(里上线公路建设)3个项目。  
**长乐市:**拟援建塔庄镇坂尾村安置小区“三通一平”建设,塔庄中心幼儿园,塔荷小桥建设及改造提升项目,镇区改造提升项目,污水处理厂修复项目,计划2016年8月开工,12月完工,援建项目5个,资金达4000万。  
**连江县:**援建白樟镇6个项目,资金2500万元。其中新庄洋自然村灾民集中安置点建设完成总平,待县规管办审批;给排水设施灾后修复工程,包括白樟新旧水厂,15个小山塘除险加固;公共服务设施方面,包括白南村因灾孤寡老人安置房及避灾中心项目、溪南村避灾中心和镇抢险救灾物资储备库计划2016年8月开工,2017年7月竣工。

## 公共服务设施修复: 62家卫生所已恢复基本诊疗



图为完成清淤工作的县教师进修学校第二附属小学

**1.卫生方面**  
目前已确定县医院对口帮扶六都医院,县中医院对口帮扶坂东卫生院,在人员、设备和技术上给予扶持。县政府下拨的300万元紧急救助资金用于六都医院、坂东卫生院、省璜卫生院和70个村卫生所急需诊疗设备及必需药品的购买。目前,六都医院于7月25日恢复诊疗工作。其余受灾乡镇卫生院现全部恢复基本诊疗及门诊预防接种等工作。第一批急需药品以及部分诊疗设备如血压计、听诊器、体温计已于18日下午全部发放到70家受灾乡村卫生所,除3所卫生所被冲毁及5所卫生所危房外(8所均为私人住房),其余62家卫生所已全部恢复基本诊疗。  
**2.教育方面**  
(1)受灾学校的清淤工作基本完成。除了闽清二中、闽清职专月底进场施工外,其他36所受灾学校附属工程已全面进场施工。  
8月5日前将全面完成21所学校排查鉴定工作,确保秋季正常开学。  
功三所学校危房,即:省璜初中教学综合楼、溪溪小学教学综合楼和实验小学教学楼,已拟定重建规划,并已确定  
**3.科技文体方面**  
一是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已初步完成灾情核查、受损体育、文化活动中心服务设施的统计工作,对受灾情况进行登记造册。目前,大部分室外文化活动广场已进行清淤工作;  
二是安琳厝灾后恢复情况。紧急下拨安琳厝救灾专项资金30万元,现已完成5%的清淤工作。现已制定安琳厝修复初步方案(草案);  
21处文物保护单位、文物点已摸清受损程度,组织并指导乡镇进行清淤工作;  
县体育中心清淤工作已基本完成,现已完成初步设计方案;完成全民健身工程、健身路径损毁情况调查摸底,登记造册,对受损健身工程和健身路径进行维修。  
**4.广播电视方面**  
修建广电中心大楼护堤,已列入城区防洪堤应急抢险一期工程,拟于8月开工,2016年12月底竣工;除坂东、省璜,其他乡镇已恢复水毁的广播电视村村通、农村无线广播村村响设备、电影数字设备。

## 通信设施修复: 各乡镇和行政村通信已恢复

(1)移动方面:截止目前,闽清移动分公司已全部恢复各乡镇和行政村通信,同时,正抓紧进行专线、宽带和自然村抢通和加固性修复扫尾工作,预计10月底能全部完成。  
(2)联通方面:截止目前,闽清联通分公司共计恢复通信基站195个,宽带用户12000个,宽带用户2500个,剩余20个基站由于道路不通、电力中断等原因暂时未恢复,预计8月底前能完成。同时,已完成闽清汇聚节点往福州方向的保护路由。  
(3)电信方面:截止目前,闽清电信分公司已实现村通天翼3G信号和4G信号覆盖,恢复大部分行政村宽带和电话。完成重建村网络设计120个,完成率100%。  
(4)广电网络方面:截止目前,各受灾乡镇有线数字电视信号已全部恢复,并对受灾用户损坏机顶盒进行置换,预计9月底可完成全部置换工作。

## 爱心捐款: 收到社会各界捐款2771.77万元

据我县财政局统计,截至8月5日,闽清县红十字会受捐,收到社会各界捐款2771.77万元,专户收到各界捐款1117.01万元,其中:闽清县慈善总会收到各界捐款他专户收到捐款1.63万元。

## 交通基础设施修复:

### 溪口大桥预计12月30日完成重建

**1.公路部门方面。**  
(1)溪口大桥重建工程:各参建单位已经进场,现开始实施桥桥工程,设计单位8月30日前出施工图,预计12月30日完成重建。  
(2)鹿角桥重建工程:7月28日,市交通委已批准重建,设计方案已经确定,设计单位8月30日前出施工图,正在协调相关房屋拆迁、预制场、变压器等问题。  
(3)其它灾后重建项目共有61项。其中,国道15项,省道21项,县乡道25项。目前已经开工有13项,已经开工工程进度为15%。工程进度计划安排:国省道水毁修复时间为8月31日,县乡道水毁修复时间为9月30日,涉及到桥梁修复(除溪口桥外)时间为11月30日。  
**2.交通部门方面。**  
(1)水毁桥梁修复重建项目。已完成22座桥梁桥墩、桥涵漂浮物的清理。完成白樟的下炉长桥、挡坡桥,坂东的前埔桥、南山下桥,三溪的崎岭桥、炉里桥,省璜的下坡桥、前峰桥、汉厝桥、土堡寨桥、白岭溪桥、佳瓏桥,塔庄的下边桥、浦头桥、寨板桥、炉池桥、学生桥,云龙的洋头二桥、洋尾桥等19座桥梁重建设计方案,其它的桥梁设计拟于8月30日前完成。桥梁修复重建工程分二组施工单位同步进行。  
(2)县乡村公路水毁修复重建项目。已全面完成安全布控,基本完成县乡道公路水毁修复重建方案设计,目前工程队已全部入场,修复工程于8月30日前完成。



图为溪口大桥施工现场

## 电力设施修复: 98850户停电居民全部恢复供电

截止目前,35千伏及以上线路及变电站已全面恢复正常,恢复率100%;10千伏线路已全面恢复正常,恢复率100%;10千伏公用变压器停运831台,已全部恢复,恢复率100%;涉及停电居民用户98850户,已全部恢复供电,恢复率100%。同时,县供电公司积极协助县路灯所开展路灯修复工作,其中,坂东镇目前大部分已修复,白中镇到坂东镇



新华网

## 1.梅溪流域防洪堤及护岸修复方面。

(1)城区防洪堤应急抢险加固工程,总投资约2700万元,7月25日正式动工,目前进展顺利。  
(2)城区其他防洪堤、护岸,估算投资约6650万元已委托设计。  
(3)乡镇防洪堤及护岸修复项目。已委托设计。  
**2.农田水利方面。**  
(1)岭里水库灌区左右干渠修复、塔庄坂尾圳渠道、三溪水库干渠及引水渠等灾区三条重要水渠修复工程已委托设计,拟于8月9日前提交重建规划报告,8月20日出具实施方案。  
(2)乡镇农田水利设施应急修复工程。乡镇已由各村群众采取自救形式对损毁的农田水利设施进行应急修复工程,由县财政预拨乡镇30%-50%的应急抢险经费,各乡镇负责临时农田通水及水利设施抢险工作。  
**3.水库及山塘除险加固方面。**  
(1)实施11座水库除险加固、防汛公路修复及水库清淤工程。摸排,并委托编制实施方案工作。  
(2)实施全县约88座山塘除险加固,初步剔除2座山塘除险加固工程,19座山塘

## 水利设施修复: 农村饮用水工程明年1月完成修复重建

列入第一批应急抢险加固项目,8月15日前出项目实施方案,2016年12月前完工。剩余69座9月30日前出具实施方案,2017年4月前完工。

## 4.农村饮用水方面。

(1)乡镇农村饮用水应急抢险项目,2017年4月前完工。  
(2)13个乡镇自来水厂、输水管网修复重建工程,已完成7个乡镇外业测量及摸底排查。  
(3)各乡镇农村饮用水灾后重建工程。已委托福建省水利水勘设计研究院编制应急抢险加固方案。预计9月25日前完成方案设计,待通过专家评审后由乡镇负责实施,计划2017年1月完成修复重建工作。  
**5.供水保障修复重建方面。**已制订《闽清县城乡供水设施灾后修复重建实施方案》,确定受损供水工程恢复重建提升目标,由已委托福州市城市建设设计院设计,拟于8月10日出方案。  
**6.排水恢复重建方面。**已明确城区污水管网,云龙、白樟、金沙、白中、池园、坂东、三溪、塔庄、省璜等9个乡镇镇排水设施修复重建工作统一打包,已委托福州市水务公司实施建设。统一由县住建局为业主委托设计实施,确保在2017年1月底前全面完成。



8月7日中午,施工正在对防洪堤进行加固修复